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 月 1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00073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210,791.54 份
投资目标	通过积极进行资产配置和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挖掘和利用市场中潜在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从大的宏观经济层面来分析大类资产配置方案，股票投资主要集中于经济转型产业，主要通过成长驱动力研究，依据新兴产业细分领域产业政策、产业成长路径、产业成长周期等来对新兴产业进行研判，把握大类投资机会。同时根据公司自下而上的盈利模式，发展路径和产业运作诉求，业绩回报，ROE 等指标合并精选优质上市公司，构造能够获取稳健收益的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A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39	001515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2,807,953.42 份	1,402,838.12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10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A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2,560.16	5,542.60
2. 本期利润	6,273,018.38	197,484.7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32	0.180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653,903.62	1,657,086.8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09	1.18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95%	0.92%	4.35%	0.37%	13.60%	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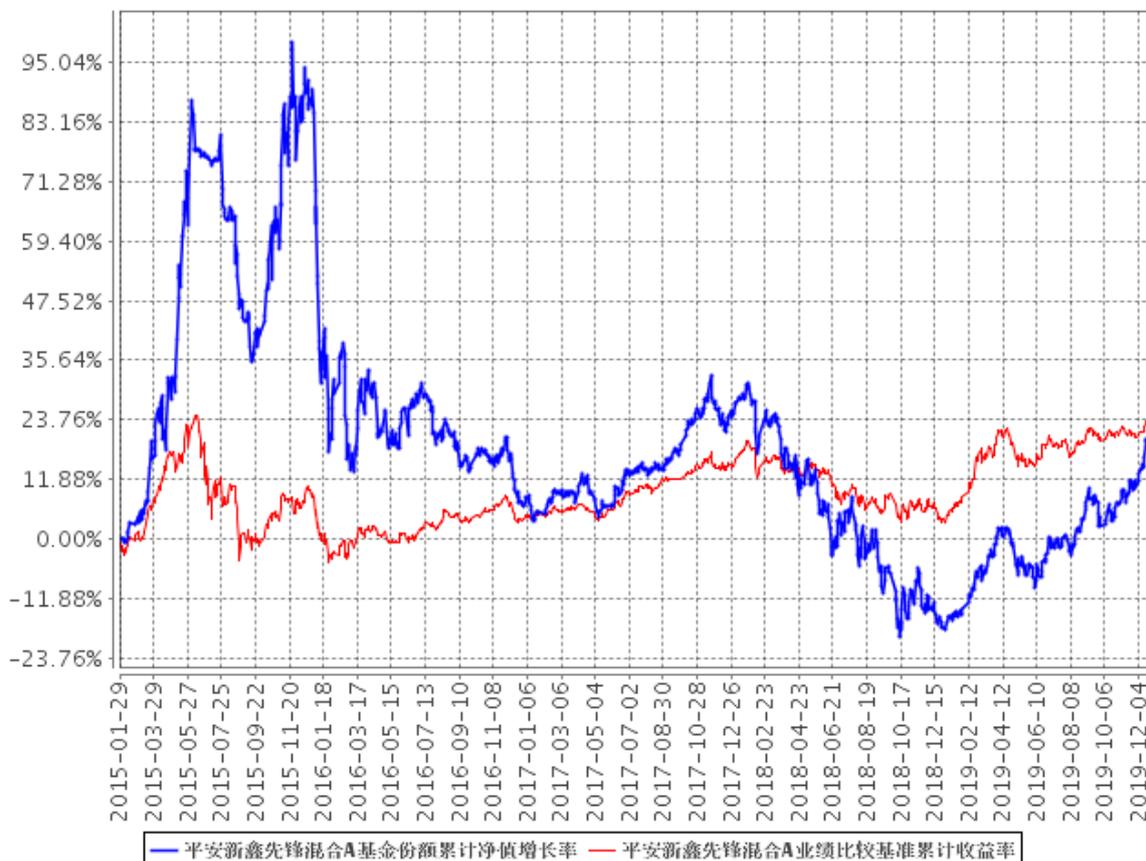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75%	0.92%	4.35%	0.37%	13.40%	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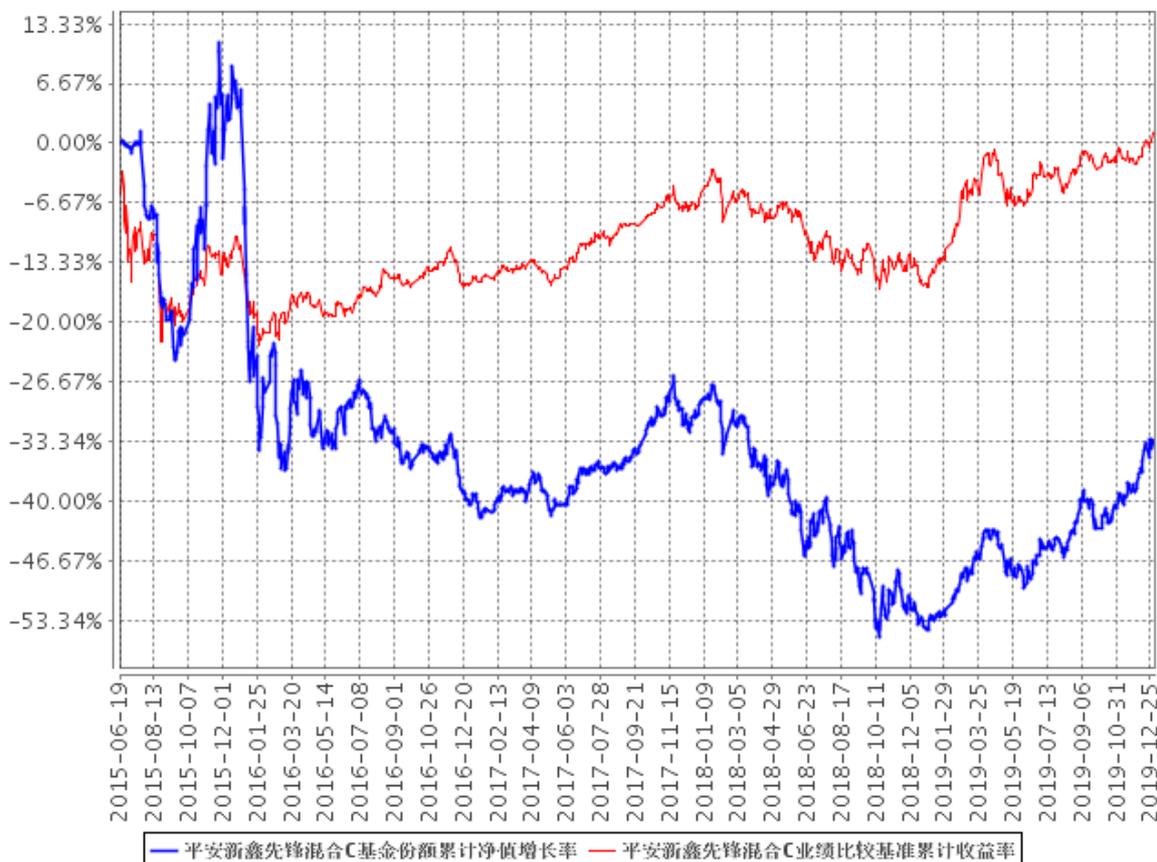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正式生效，截止报告期末已满四年；
-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指标。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俊廷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4 月 10 日	-	8	刘俊廷先生，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硕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2014 年 12 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平安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平安鼎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鼎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平安安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估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张晓泉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研究中心研究执行总经理；	2019 年 6 月 14 日	-	8	张晓泉先生，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先后担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研究总监助理。2017 年 10 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中心研究执行总经理，同时担任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以来，随着贸易摩擦的逐步缓和以及市场对于以 5G 为主导的新一轮科技创新周期的乐观预期，市场的风险偏好明显提升，消费电子、半导体、游戏、新能源汽车等多个板块的个股出现了明显的上涨。我们四季度积极调整持仓结构，增加了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消费电子产业链、游戏产业以及工程机械等的配置权重，获得了较好的收益，四季度净值上涨 17.95%。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95%；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8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3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出现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情况未消除。根据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

条的规定，予以披露，且基金管理人已经向证监会报告并提出了解决方案。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920,026.65	87.02
	其中：股票	36,920,026.65	87.0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824,058.10	4.30
	其中：债券	1,824,058.10	4.3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14,257.08	6.40
8	其他资产	970,572.61	2.29
9	合计	42,428,914.4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3,437,943.65	80.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82,083.00	8.4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6,920,026.65	89.3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160	汇顶科技	9,900	2,042,370.00	4.94
2	600438	通威股份	155,300	2,039,089.00	4.94
3	002624	完美世界	40,400	1,783,256.00	4.32
4	600745	闻泰科技	18,000	1,665,000.00	4.03
5	600519	贵州茅台	1,300	1,537,900.00	3.72
6	002600	领益智造	133,349	1,446,836.65	3.50
7	603806	福斯特	28,380	1,379,268.00	3.34
8	000100	TCL 集团	300,500	1,343,235.00	3.25
9	000625	长安汽车	128,500	1,288,855.00	3.12
10	300014	亿纬锂能	24,600	1,233,936.00	2.9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824,058.10	4.4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24,058.10	4.4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03	蓝思转债	6,020	796,024.60	1.93
2	128074	游族转债	4,550	625,443.00	1.51
3	123022	长信转债	2,410	402,590.50	0.9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关注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文件编号：上证公监函（2018）0097 号）。决定指出 2018 年 4 月 28 日，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泰科技或公司）披露了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报告，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中茵）与关联方西藏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茵集团）签订《借款合同》，约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中茵集团向徐州中茵提供的借款利率由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4.35% 改为年利率 11.15%，借款期限展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止。根据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借款，一律按银行同等利率计提支付利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度根据上述关联方借款协议计提的关联方借款利息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部分金额为 52,769,113.34 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利润的 109.98%，金额较大。根据公司内部的《关联交易制度》，上述关联借款事项应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但公司未就上述关联借款提交董事会审议，截至公司 2017 年年报出具日仍未履行审批程序。据此，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意见。

同时，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 2017 年半年度报告问询函回复公告，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中茵集团向徐州中茵提供的借款余额为 588,753,350.68 元，按照当时约定的借款利率计算，预计 2017 年全年借款利息 65,645,998.60 元。上述借款利息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3%，达到应当披露的标准。公司应当在 2017 年 1 月签订借款合同时及时披露相关公告，但公司迟至回复 2017 年半年报问询函公告中才予以披露。公司未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上述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上述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4 条、第 2.1 条、第 10.2.4 条等有关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该事项对公司的盈利情况暂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文件编号：上证公监函（2019）0062 号）。决定指出公司董事长张学政、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斌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一、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未按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也未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二、公司办理重大资产重组停复牌事项不审慎；三、未按期披露重组预案、草案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未及时回复重组草案、预案问询函。上述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 17.2 条、第 17.3 条、第 17.4 条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该事项对公司的盈利情况暂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对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决定指出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领益智造披露《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 24,000 万元至 33,000 万元。2018 年 2 月 28 日，领益智造披露了修正为 9,694.54 万元。4 月 28 日，领益智造披露了《2017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及致歉公告》和《2017 年年度报告》，将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修正为 140,476.95 万元。领益智造未在规定期限内对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作出修正，原业绩预告净利润与最终经审计定期报告净利润差异金额为 107,476.95 万元，差异金额占修正后净利润比例为 76.51%；原业绩快报净利润与最终经审计定期报告净利润差异金额为 130,782.41 万元，差异金额占修正后净利润比例为 93.10%。2018 年 4 月 28 日，领益智造披露《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预计公司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 42,305.6 万元至 68,746.6 万元。2018 年 7 月 13 日，领益智造披露了《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将 2018 年 1-6 月预计净利润修正为-15,865 万元至 10,576 万元。8 月 27 日，领益智造披露了《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度业绩修正及董事会致歉公告》和《2018 年半年度报告》，将 2018 年上半年的净利润修正为-58,120.38 万元。领益智造未在规定期限内对业绩预告作出修正，原业绩预告净利润与最终定期报告净利润差异金额为 42,255.38 万元，差异金额占修正后净利润比例为 72.70%。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2.1 条、第 11.3.3 条、第 11.3.7 条和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4 月修订）》第 2.1 条、第 11.3.3 条、第 11.3.7 条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该事项对公司的盈利情况暂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52 号)。指出公司存在信息披露问题以及内部控制方面的问题。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等规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本基金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该事项对公司的盈利情况暂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9,903.3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56,171.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28.52
5	应收申购款	81,668.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70,572.6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03	蓝思转债	796,024.60	1.93
2	123022	长信转债	402,590.50	0.97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A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574,846.72	1,054,553.5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56,433.13	519,900.8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23,326.43	171,616.2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807,953.42	1,402,838.1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原文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 (1)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4800 (免长途话费)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7 日